

#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

##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禎祥光电有限公司 年产放大镜玻璃 20 万片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表》的批复

中（港）环建表[2023]0032 号

中山市禎祥光电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82957885R)：

报来的《中山市禎祥光电有限公司年产放大镜玻璃 20 万片  
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  
核，批复如下：

一、中山市禎祥光电有限公司年产放大镜玻璃 20 万片迁建  
项目（项目代码：2311-442000-04-01-479187，以下简称“该项  
目”）选址位于中山市港口镇群富工业村路 16 号 2 栋 3 楼（由“中  
山市石岐区海景工业村 3 号 2 层之一楼”搬迁至此，选址中心位  
于东经 113° 23' 19.931"，北纬 22° 35' 51.234"），该项目  
用地面积 26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600 平方米，主要从事放大镜  
玻璃生产，年产放大镜玻璃 20 万片。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相关法律法  
规、《报告表》的评价结论、中山市环境保护技术中心的技术评  
估报告，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和风险

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各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

（1）该项目无有组织废气排放。

（2）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中，厂界排放的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生活污水756吨/年、生产废水7.63吨/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经市政管道排入中山市港口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治理。生产废水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音和消声等措施，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该项目营运期产生切削液包装桶、研磨剂包装桶、冷却液包装桶、废抹布、切削废液、研磨废液、中性清洗池废液、碱性清洗池废液、废冷却

液、废机油、机油包装桶等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清洗干净的碱性清洗剂包装桶和中性清洗剂包装桶（清洗水作为母液回用）、废渗透膜、废过滤棉、一般废包装袋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五）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落实防渗防漏等措施，有效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六）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腐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三、你司须落实环保设备安全生产相关技术要求，确保安全稳定运行。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适用于该项目的，则该项目应在适用范围内执行相关排放标准。

七、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按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12 月 29 日